

美·国·文·学·经·典

MELIORA VITAE ET AGD. IAN.

光明天使

【乔伊斯·卡洛尔·欧茨 / 著】 谢方德辉 / 译

• 上卷 •



美·国·文·学·经·典

光明天使

【乔伊斯·卡洛尔·欧茨 / 著】 谢德辉 / 译

· 上卷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光明天使 / (美) 乔伊斯·卡洛尔·欧茨 (Oates, J. C.) 著；谢德辉译 .

一南昌：百花洲文艺出版社，2009

(外国文学经典阅读丛书·美国文学经典)

ISBN 978 - 7 - 80647 - 955 - 1

I. 光... II. ①欧... ②谢... III. 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157343 号

书 名：光明天使·上

作 者：(美) 乔伊斯·卡洛尔·欧茨著 谢德辉译

出版发行：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南昌市阳明路 310 号)

网 址：WWW.BHZWY.COM

经 销：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昌平新兴胶印厂

开 本：787mm×960mm 1/16

印 张：28

字 数：43.7 万

版 次：2009 年 10 月第 2 版第 1 次印刷

印 数：1—5000 册

定 价：56.00 元 (全二册)

书 号：ISBN 978 - 7 - 80647 - 955 - 1

邮政编码：330008

电话号码：0791 - 6894736

(江西文艺版图书凡属印刷、装订错误请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这世界上被我们称之为罪恶的那种东西，恰如道德一样，实质是使我们凝聚成社会的伟大原则，是人类社会坚固的基础，是一切商业活动和一切职业的精神和支柱。这一点决无例外：从中我们可以寻找到来艺术和科学的原始结构；而一旦罪恶被彻底铲除，那个社会就将一团糟，假如不说它会完全解体的话。

——曼德维尔：《蜜蜂寓言》1714年

作者声明

本篇故事中的所有人物和事件全为虚构。若是与真实人物有相似之处，决不是作者本意，也不应由此推导出任何结论。“华盛顿哥伦比亚特区”在此只是一个虚构地点，“联邦司法委员会”在此也不得被认为是在影射联邦司法部。

疯子带着瞎子走（代译序）

谢德辉

伟大的作品，生命是永恒的。

读完《光明天使》，首先联想起的是莎士比亚的《李尔王》。李尔王悔恨攻心终于疯狂，他的大臣葛罗斯特被疯子们挖掉眼珠成了瞎子。第四幕第一场的荒野上，葛罗斯特一语惊人：“疯子带着瞎子走路，本来是这时代的一般病态。”

《李尔王》，一出盲目与疯狂的悲剧，演示了这病态；《光明天使》重蹈了这悲剧，重演了这病态。

请先读一下故事梗概。

美国联邦司法委员会主席莫里·哈勒克的妻子伊莎贝尔，是华盛顿社交界最漂亮最具魅力的名媛，也是虚荣心和性欲都特强的女人。她生活豪华奢侈，拥有十几个情夫，并最终与她最钟情的情夫尼克一道半诱使半逼迫使莫里自杀。尼克由此谋取了莫里那万众瞩目的职务，伊莎贝尔则取得了哈勒克家族的巨额财产。

莫里与伊莎贝尔所生的儿子欧文、女儿柯尔丝顿立志要为父亲复仇，向母亲讨还正义。为此，为了弄清父亲被害的真相，柯尔丝顿甚至不惜向母亲情夫之一的托尼献出自己少女的身体。但他们只是两名学生，对手则是政客、跨国公司、犯罪集团经由罪恶胶合起来的整个恶势力。万般无奈，欧文投靠恐怖组织，亲手血刃三十七刀，将生身母亲杀死，自己也心力交瘁而沉沉睡去，被他自己事先安放的定时炸弹连同他们价值连城的家一起炸成齑粉。在这同时，柯尔丝顿则引诱尼克幽会，在两人一丝不挂时灌醉尼克并砍了他十二刀。但毕竟是弱女子，力量和胆量都



在最后关头告绌，终于未能彻底杀死尼克，功亏一篑。

伊莎贝尔灰飞烟灭，自己的性命又遭毁灭性打击，尼克大彻大悟，供认自己收受跨国公司贿赂却又让莫里担当起罪名的恶行。尼克离开人欲横流的华盛顿，隐身于故乡一个偏僻小岛上，在精神恍惚之中了其残生。

在作者欧茨夫人的笔下，伊莎贝尔是人类肉欲的化身，人类感官享受的化身。她在学生时代表现出多少有点令人惊讶的艺术天分，尤其酷爱泥塑。个中的唯一原因，只是她的手指在泥塑的过程中体验到一种无可名状的快感。（一位日本心理学家说过一句深刻得近乎刻薄的话：女人是用指尖思想的。）成为一个成熟的女人之后，洗澡，睡觉，一天中的第一支烟、第一杯酒、第一遍门铃声……诸如此类都能让她领受到活着的无比惬意。而她生命中最重要的两大支柱则又当推聚会和男人。聚会满足她不计任何代价也要满足的虚荣心，男人满足她越来越难满足的性欲。

无论弗洛伊德的学说有多少漏洞，至少有一点他是对的：人的无意识之下是一片欲海。伊莎贝尔的生理结构和心理结构，决定了她只能是虚荣心的傀儡、性欲的奴隶。她之所以嫁丑陋矮小的莫里·哈勒克，是因为哈勒克家族的家产足以供她每个星期举办几次聚会。然而她又在结婚之前即已可谓地主动地投入了相貌堂堂的尼克之怀抱，且不说在与尼克保持二十四年奸情的同时还和十几名男子睡过觉——连她自己都意识到自己已成为一名“性乱交女子”。最后，莫里为报答尼克救命之恩而将尼克受贿的罪行担当起来并辞去万众仰望的职务，一时间，所有的人或出于避嫌或出于鄙视，全都避之不迭。伊莎贝尔门庭冷落，也再没有人邀请她赴会，这对于她来说比死还难受。而解决的办法在伊莎贝尔看来只有摆脱莫里这倒霉蛋。她或许并没料想到莫里会死，但实际上却又确实是她和尼克举起屠刀，斩断了莫里对人世的最后一丝眷恋。莫里悲愤地自杀了。他的儿女指控伊莎贝尔和尼克为谋杀父亲的凶手，并非完全妄言；只是他们有所不知的则还是，真正的凶手其实乃是伊莎贝尔无意识之下那片难填的欲望。

这种欲望又是一把双刃的利刀，在驱使伊莎贝尔去杀了莫里的同时也置她自己于死地。莫里死后，伊莎贝尔已明白无误地发觉自己的儿女将为他们的父亲复仇，已依稀感觉到死神的阴影已笼罩了自己那美丽而



性感的肉身，但她想都没想到过要稍稍改变一下自己的生活方式。她依然是聚会、男人，男人、聚会，直到上帝判她下地狱，而受遣前来成全她的竟还是她的亲生儿子。呜呼！因耽于感官享受而遭报应者，世间不乏其人其例；然报应的程度和方式惨烈至此者，真可谓空前绝后矣！

（作者欧茨夫人得有一副多么坚强的神经，才能把这惨绝人寰的故事写完？）

伊莎贝尔是个象征情欲又煽动情欲的疯子，理解了这一点也就理解了书中另一个主要人物，伊莎贝尔的主要情夫尼克。其实，伊莎贝尔就是女性的尼克，而尼克则是男性的伊莎贝尔。

尼克的一生，是为金钱、地位、美女而钻营的一生，连伊莎贝尔都承认“尼克永无满足的野心，尼克的欲望”。同为情欲的疯子，很难说他们俩谁更疯狂，但有一点却是肯定的：尼克比伊莎贝尔更寡廉鲜耻。他的人生准则，早在他的学生时代就已确立并公开宣布：“假如妨碍我达到某种目的——包括谋取自己的利益，我就决不利用他。”当他前去和自己情妇的女儿幽会时，无耻达到了顶点，疯狂也疯狂到了极限，于是上帝出现了。“上帝要毁灭谁，就先令其疯狂。”这是家喻户晓的西方谚语。“谁看见上帝的脸就必须死。”这是尼克讲给莫里听的谚语。尼克现在看见上帝的脸了，但上帝不让他死，不让他解脱。上帝对他的判决是留他在人世间消受比地狱的炼火更严酷更难熬更漫长的痛苦。

（“许多人死得太晚，少数人死得太早”，是尼克讲给莫里听的又一句西方格言，“有一条真理至今仍令人难以接受，死在恰当的时刻！”那么，尼克属于死得太晚，还是太早？）

然而，尼克和伊莎贝尔却又不是欧茨夫人笔下的道德符号。欧茨无意于道德说教，因此，尼克、伊莎贝尔的对立面欧文、柯尔丝顿，在作者看来也是疯子。

欧文为父报仇所依托的恐怖组织“美国银鸽解放军”，是美国众多学生恐怖组织中的一个。欧文所在的仅仅只是该“解放军”的一个最基层组织，却也已集中了十一名博士或硕士。这一切与当时美国的状况有关，与当时的国际形势有关，与萨特等思想家有关，与中国的极左思潮也有极其密切的关系。详细论述个中的原因，不是这篇序言的任务。我想说



的只是“他们是富裕的教育的产物。他们的前辈——50年代的青年一代——为了取胜而拼力比赛，可是他们却在向比赛的规则挑战，或干脆拒绝比赛”，他们从变革社会现状这个真善美愿望出发，最后却走向践踏人世间一切真善美，甚至不惜使用最极端的手段，不可不说实已趋向疯狂。

厕身其中的欧文，又比这些人更不如。这些人也许会缺乏许多东西，但绝对不会缺乏为真理而献身的热忱。欧文没有此种热忱，因为他没有对真理的追求。他纯粹是为报一己之私仇而来。连他自己似乎都羞于直面如此不光明正大的动机，因此他在下意识之中老想把自己装扮成人类正义的斗士。他和妹妹经常为这一点大肆辩论。恐怖组织接纳欧文这豪门弟子，当然是出于“统一战线”的策略，但也是出于募集“革命经费”的需要。恐怖组织帮助欧文完成弑母的一切准备，包括精神准备和物质准备之后，全体成员便都与他拉开了距离，因为连他们都看出欧文已经丧失了理智，“成了疯狗，压抑着他内心里的正常情感”。

我没见到过欧茨夫人，只见过她的照片。不知为什么，写到这里，我脑海里却浮现出欧茨夫人莞尔一笑的模样。她笑什么？在她看来，道德只是事件的结果，决不是事件的起因，更不会是酿成悲剧的根源。无论是人类历史中的悲剧，抑或是舞台上莎翁的悲剧，其最深层次的核心都不是道德纷争。这些悲剧缺少了许多个因素都不失其悲剧的真谛，唯独一旦取消了其中的疯子与瞎子，整个悲剧立时失却了存在的根本。疯子瞎子，人无意识之下那片欲海，这里也许存放着解开人世间一切奥秘的答案。

现在的问题是，那片欲海人皆有之，何以有人变成疯子，有人不会？这问题若针对普遍的情形进行回答，可写成一部专著。这里自然只能就尼克和伊莎贝尔这对男女的情形简约谈谈。

先天的生理、心理构造，决定了尼克和伊莎贝尔的那片欲海比常人骚动得更厉害。这样的一种人若没能降生于上流社会的家庭，就形成了“身处贱微，心比天高”的人生格局，注定了他们一生都在不由自主地往上爬去——说他们不由自主，是因为他们有千百倍于常人的心理动力。心理动力既千百倍于常人，行为之疯狂的程度自然也呈正比陡增。

这里，欧茨夫人向我们亮出了她的一个观点：人生的根本问题不一定是道德问题，但人生的悲剧很大程度上是教育的悲剧。

弗洛伊德依据相当充足的论据，断言无意识之下欲望之海那异乎寻



常的骚动，恰也是从事艺术的动力；或者说，艺术是那欲海追求满足的结果，是得不到满足的欲望升华的结果。伊莎贝尔和尼克的先天素质，使他们在青少年时代都曾表现出艺术方面的良好禀赋。伊莎贝尔贪婪于手指尖无可名状的愉悦而醉心于泥塑，结果是塑出了一些很不同凡响的头像。尼克秉承父亲的天资，自小就展现了音乐才华，而且，他自己也是喜欢音乐的。在抛弃音乐许多年之后，他还经常即兴用五线谱写出一些很优美的乐句。

然而他们俩作为艺术家，十三四岁便已夭折。

伊莎贝尔死在她的美术教师罗兰德手里。这教师的平庸让他发现不了自己面对的是一个有天分的学生。更可怕的又更可笑的是顽冥的他竟然不惜花大量的时间和精力“埋头于艺术史书籍的百科全书”，终于如愿以偿地找出18世纪的一位无名小卒，当众宣布伊莎贝尔乃剽窃此无名雕塑家的作品。无辜受莫名戕害，伊莎贝尔从此“再没想到罗兰德先生，想到雕塑，想到艺术”。

伊莎贝尔的艺术天赋被扼杀于学校，尼克的音乐天赋则被扼杀于家庭——他脾气乖戾的父亲。十三岁的尼克弹钢琴已颇具造诣，有一天，他“没有弹他父亲布置要他弹的曲子，而是弹着他自己喜欢的某些乐章”，并且是“按他自己的方法”弹奏，仅此而已，结果却招惹来他父亲的勃然大怒，不只狠揍了尼克一顿，而且宣布“对他绝望了”，就此断送了尼克的音乐前程。尼克对此事刻骨铭心，断言从那以后“我变成了另外一个人，已不再是真正的我”。

无意识之下那汹涌澎湃的欲望被阻断了升华的途径，于是它们撞开了那个最容易被撞开的潘朵拉盒子之门：疯子。

欧茨将叙述此事的那两节分别取标题为“恶之兆”和“罪愆”，已言在不言之中矣。

罪愆的必然结果：莫里死了。

记者克罗尔如此形容莫里：这“可爱的家伙”是“一群狼中的一只羊羔”。这评判可再添上一句：一群疯子中的一个瞎子。

这瞎子死于谁之手？直接的诱因当然是欧文兄妹所指控的两名刽子手，但更深远的原因则又该说是尼克良心发现后忏悔时所说的“一张无形的网，一只无形而又诡谲的大手，一股无形的恶势力，具有压倒一切



的力量”。这是一种由政客、跨国公司、犯罪集团抱成团的恶势力，当莫里执意要调查他们的劣迹与秽行时，他的死就几乎是一种必然。

然而，毕竟又是伊莎贝尔和尼克给了莫里最后也是最致命的一击。莫里一生中曾多次噙着眼泪当着姘夫姘妇的面宣布他们俩是“我在世界上最爱的人”，这两个人对他的爱的背叛，彻底斩断了莫里在人世间生存下去的意愿。

为什么爱的存在与否，对莫里来说是生死存亡的关键？

莫里身材矮小，相貌丑陋，由此培育了他根植于生命最深处的自卑意识。雪上加霜的则又因他是独子，没有兄弟姐妹。因此，他对人世间的爱，尤其是来自平辈的爱，有着无以复加的渴求，换言之，他无意识之下那片欲海对爱的不满足感，恰如伊莎贝尔对感官享受的渴求和尼克的野心那样，也是异乎常人的。伊莎贝尔是肉欲的化身，莫里是被爱欲的化身。伊莎贝尔宁可下地狱也不愿失去感官享受，莫里宁可不上天堂也不能没有人爱他。

可是莫里真的进了天堂？

爱与被爱是同一事物相互依存的两个方面。为了换得自己有如“通灵宝玉”般的被爱，莫里自然会打心底里去爱人。毋庸奇怪他从小就奉莫尼埃主教为楷模，终生心中怀着基督的形象、基督的精神，立志通过仁慈、人道、博爱、勤奋和孜孜以求的精神，见证着人类的苦难。若不问动机只问结果且只问耕耘不问收获的话，莫里当然就是人们通常所定义的“好”人。可遗憾的是，唯其如此他的冤死屈死不名誉的死，才使年轻一代的柯尔丝顿拍案而起，以尼采“上帝死了”的口吻疾呼：“父辈们全死了！”并宣告：“我蔑视‘好’人！”——仅凭这句话，柯尔丝顿就与反社会的恐怖组织在情绪上相通，被认定为恐怖组织的同路人与后备军。

“好”人莫里为什么适得其反？为什么他“拼命挤进天堂的大门，但当大门在身后砰然关上之时，却发现自己是在地狱里”（昆德拉语）？

黑格尔在《精神现象学》中，针对狄德罗《拉摩的侄子》的思想倾向提出了“诚实的意识”这一说。“所谓‘诚实的意识’，按黑格尔的说法是一种纯正无邪的意识，它在道德上抱着正直的态度，竭力追求一种据说是善良和公正的事物。黑格尔对这样的意识当然不是加以夸奖，而是加以批判。在黑格尔看来，‘诚实的意识’对世界的认识不是以真实的



情况为根据，而是以自己的愿望为根据。它不能真实地说明世界的复杂性，却总是因为自己具有善良的性质而感到心安理得，独立自足；它不能使自己所相信的公正和善良变成现实，却总是把世界解释成公正和善良的样子，用偶然得到的现成事例来证明自己的价值和功绩。所以，‘诚实的意识’是一种不能和现实发生有效关系的意识，它的兴趣总是集中在自己本身的道德价值，而不在于认识现实，也不在于改变现实。”

对现实采取视而不见的态度，就是哲学意义上的瞎子。关于这种瞎子，再没有人比老黑格尔分析得更透彻了。

法新社 1989 年 10 月 2 日从巴黎发出的一条电讯，实让全体人类沮丧不已：人类是由一只残疾猿猴进化而来的！电讯说法国两名著名生物学家根据大量的证据指出，人类的起源得归功于“一只有生理缺陷而不能同它的同伙一样用四条腿走路的猴子”。

教人更沮丧的也许是，这群已高度进化了的猴子至今仍残疾深重，假如不说更重的话。

人类的诸种残疾中，疯和瞎最致命。前者完全诉诸知觉和肉体，后者彻底转向理性和精神。更倒霉的则是两者相遇绝对不会互补，疯子带着瞎子走，结局只可能是铸就人类无可救药的坏疽。疯是理性的爆炸，行为上的偏执；瞎是理性的盲目，行为上的阳痿。疯子带着瞎子走向泥淖，先死的当然是瞎子。然而瞎子一死疯子便失去对立物，其存在也就失去依据——他们合演的是一场同归于尽的悲剧。疯子的道德判断力已失效，瞎子则整个儿瘫痪了对现实的辨别能力，于是他们合演的又不仅仅是悲剧，其实还是一场滑稽剧，一场闹剧。

从这一特定的角度说，凭借三四百年来人类对自身认识的大大拓展，特别是凭借弗洛伊德开创了对无意识之下那片欲海的研究，《光明天使》在人类心理的揭示方面已比《李尔王》等等深入得多也细致得多。这，特别又因为“欧茨夫人有一种钻进她笔下人物灵魂里去的能力，这是一种不可思议的能力，有时甚至是一种令人敬畏的能力”（美国《约翰·巴克汉评论》杂志为《光明天使》一书所刊发的书评）。

诚然，《光明天使》一书集中体现了欧茨夫人创作上的许多特点。

她 1938 年出生于美国纽约州洛克波特市一个工具及模具设计师家



庭，毕业于锡拉丘兹大学和威斯康星大学，获硕士学位。

她是个多产作家。她曾自述说她不是在创作而是在记录——她的脑海里储存着如此众多的人物和事件，若不马上将这些形诸笔墨，她的内心便会感到一种强大的无形的压力。如此看来，她天生是一位作家。

她又几乎是一位全才，在小说、诗歌、剧本、文艺批评等文艺领域都有所建树。但她最受重视的还是她的小说，她所获奖的也几乎全是小说。

1963年她出版的第一本书短篇小说集《北门畔》，便已揭示了贯穿于迄今为止她所有创作的两个重要特点：暴力和死亡。她许多作品的中心事件（长篇）或关键情节（短篇）都是暴力行动，或者，干脆就是一次谋杀，《光明天使》就是一个现成例子。她的小说暴露了美国悲惨的一面。她的长、中、短篇小说都写了混乱，写了受突发性暴力事件之诱发从而也突然爆发出暴力行为的人们，写了被暴力事件纠缠从而堕向犯罪的人们。不合理的人物大量出现在她笔下，有穷人，也有富人。恐怖情景在她的作品中无所不在。她最为关注的，是美国野蛮、粗暴有如中世纪的一面，是人类在此种背景下的种种劣迹，以致美国人指责她耸人听闻。客观地说，如此选择题材固然是泄漏了欧茨夫人视野稍嫌不够宽阔的弱点，但却极其有深度地反映了人和社会。

使她作品有深度的，除了题材之外又还有她采用的创作手法。从《光明天使》中，读者业已看出欧茨夫人选择的题材全都极富戏剧性和情节性。但是，尽管作品中不乏光怪陆离和阴森可怕，欧茨的作品却从未堕向情节化，她从来就不愿把自己的作品写成通俗小说。她的作品中，有的是自然主义、主观想象、幻觉过程，有的是象征、隐喻、意象，有的是大段大段的跳跃和蒙太奇式的切换变幻，唯独没有哗众取宠的可读性。这说来有点奇怪，从选材方面看，欧茨的创作基本上还是属于现实主义的；但从手法方面看，她的创作基本上又只能归入现代派。“欧茨现象”（这词是我杜撰的）曾教评论家们头痛了一段时间，最后，这伙聪明人发明出“心理现实主义”这个左右逢源因而也是首鼠两端的名词来概括欧茨的创作，好歹让自己摆脱了窘态。

总之，恰如美国出版的《20世纪世界文学百科全书》第四卷“欧茨”条所论述的：“欧茨夫人成功地讲了一系列扣人心弦的故事，同时又传达了她笔下人物痛苦的内心世界。通过这两方面，她提供了一个观察美国



社会的独特视角。这视角是有点偏激，但却教人胆寒心战。”

我不知道欧茨夫人是否有朝一日会获得诺贝尔文学奖金（由于诺贝尔奖金评选委员会越来越需要将目光投向未曾获过奖的国家和地区，欧美作家想获此项殊荣已越来越难），假如真有此类消息传来的话，我一点也不吃惊。

不过，欧茨自然也有她的局限。

她的作品，包括这里的《光明天使》，对美国的现实都持强烈的批判态度，这一点业已见到。是，当她探究这些可抨击事物何以产生的时候，更多的是归结为个人生理和心理方面的原因，较少注意其社会方面的因素，多多少少有些片面。

此外，当欧茨探究个人心理的时候，占主导思想的是弗洛伊德的学说。然而弗洛伊德的学说并不是绝然正确的，更不是万能的。

以上这些相信读者自会明鉴，译者便无须饶舌了。

1993年3月21日

目 次

疯子带着瞎子走(代译序) 谢德辉/1

第一部 诱惑

纽约州 埃尔中学 1980年3月

莫里斯·J·哈勒克的儿女/2

老老老老祖宗:关于约翰·布朗的笔记/11

天生一对/15

死的滋味/18

恶作剧/23

河边/35

第二部 荒凉的洛赫雷

加拿大安大略省 洛赫雷 1947年8月

厄难/50

朋友们/53

荒凉的洛赫雷/62

人类苦难的忠实证人/67

神圣的誓约/75

施韦本海塞/77

紧握之手/86



洛赫雷河下游险滩/87

第三部 约会

纽约市 1980年4月

中央公园/94

自杀俱乐部/102

葬礼之后/107

缜密侦查/121

证人/141

第四部 暴风雨

缅因州 芒特邓凡根岛 1955年7月

海龟之恋/154

一个恋人的苦恼/164

同学/172

石塔/177

“我”/183

暴风雨过后/191

第五部 觉醒者

华盛顿哥伦比亚特区 1980年5月

鸟拉圭会飞的地毯/194

外
国
文
学
经
典
阅
读
从
书

第一部分

诱惑

纽约州 埃尔中学 1980年3月